

证券代码: 002094

证券简称: 青岛金王

公告编号: 2016-118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股份解押及再次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金王国际运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王运输”）的通知，金王运输于 2015 年 6 月将持有的公司股份 19,485,000 股（占本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5.17%）质押给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，用于为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在上述银行的 15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，因已经偿还全部借款，2016 年 11 月 16 日将上述股份全部解除质押登记。同时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将上述股份（19,485,000 股，占本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5.17%）再次质押给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，用于为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在上述银行的 22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，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和质押登记手续已经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和 2016 年 11 月 17 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，质押期自 2016 年 11 月 17 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日止。

金王运输共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86,999,013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.0617%。上述解除质押及质押手续办理完后，金王运输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为 86,985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.0579%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九日